

新 竹 市 立 三 民 國 中 114 學 年 度 教 師 輔 導 知 能 研 習 實 施 計 畫

一、依據：依教育部 114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1. 提升教師輔導知能，落實輔導績效。
2. 促進輔導工作經驗交流，擴展輔導效能。
3. 培養教師辨識 ADHD 注意力不足過動症，秉持「正性行為支持」的原則輔導學生，重點在於接納特質、結構化環境、及時增強與親師合作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輔導處

協辦單位：學務處、教務處、總務處、人事室

四、參加對象：三民國中教師與行政人員。

五、時間及方式：115 年 3 月 26 日（四） 全校會議

115 年 3 月 30 日起至 5 月 8 日止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

六、ADHD 辨識與解決之道影片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9Wr6yO>

七、參加人員請逕至新竹市教師研習護照報名，完成研習後由輔導組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
八、預期效益：

1. 藉由基礎輔導研習，提昇現職教師的輔導知能，強化學校人員的輔導理念，實踐友善校園之目標。
2. 提高教師辨識 ADHD 之能力，瞭解家庭與生活輔導策略，並運用於班級經營中，增進教師輔導知能。

九、本計畫經輔導工作委員會通過後呈請校長核示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